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lavors and Fragrance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香精香料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8)

董事之調任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王明優先生已調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六日起生效。

中國香精香料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王明優先生（「王先生」）已調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調任」），由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六日起生效。

王先生為王明均先生及王明凡先生的胞兄，彼等為本公司的董事及創華有限公司的股東。創華有限公司為持有本公司約51.62%權益的主要股東。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王明均先生及王明凡先生分別擁有創華有限公司的19.87%、28.11%及41.19%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

本公司與王先生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協議。王先生並無獲委任特定年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王先生的董事袍金乃由董事會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和現行市況而釐定。

王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調任的資料需知會本公司股東或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China Flavors and Fragrance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香精香料有限公司
董事
王明凡

香港，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王明均先生、王明凡先生、李慶龍先生及錢武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王明優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偉民先生、吳冠雲先生及周小雄先生。